

证券代码：002625

证券简称：光启技术

公告编号：2025-069

光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控股股东协议转让公司部分股份 过户完成的公告

公司控股股东保证向本公司提供的信息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与信息披露义务人提供的信息一致。

一、本次协议转让基本情况

光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控股股东西藏映邦实业发展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西藏映邦”）为了化解自身债务问题，优化股权结构，于2024年9月23日与株洲超材料投资发展合伙企业（有限合伙）（以下简称“株洲投发”，曾用名：株洲动力谷一号私募股权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签署了《股份转让协议》，拟通过协议转让方式出让其持有的公司107,729,394股无限售流通股，占公司总股本的5.00%，股份转让价款合计人民币18.5亿元均用于归还控股股东的债务及缴纳相关税费。具体内容详见公司披露于《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及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上的《关于控股股东拟通过协议转让公司部分股份引进战略投资者的提示性公告》（公告编号：2024-059）、《关于控股股东协议转让公司部分股份引进3家战略投资者暨权益变动的提示性公告》（公告编号：2024-066）。

二、本次协议转让进展情况

西藏映邦向株洲投发协议转让公司部分股份事项已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办理完成过户登记手续，并于2025年9月1日取得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出具的《证券过户登记确认书》，过户日期为2025年8月29日。本次协议转让办理情况与前期披露情况、协议约定安排一致。

本次权益变动后，株洲投发成为公司第二大股东，株洲投发承诺在转让完成后的36个月内不减持本次协议转让所受让的公司股份，在前述期限内，株洲投

发因公司送股、转增股本等事项而衍生、增加的股份，亦遵守前述股份锁定安排。
西藏映邦及株洲投发持股情况如下：

股东名称	本次变动前持有股份		变动股份数量（股）	本次变动后持有股份	
	股份数量（股）	占总股本比例		股份数量（股）	占总股本比例
西藏映邦	758,364,652	35.20%	-107,729,394	650,635,258	30.20%
株洲投发	0	0.00%	107,729,394	107,729,394	5.00%
合计	758,364,652	35.20%	0	758,364,652	35.20%

三、其他相关说明

1、本次协议转让未违反《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上市公司股东减持股份管理暂行办法》《上市公司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所持本公司股份及其变动管理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8号——股东及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减持股份》等有关法律、法规、部门规章及规范性文件和《光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的规定，也不存在因本次协议转让而违反尚在履行的承诺的情形。

2、本次协议转让完成后，转让方和受让方承诺其股份变动将严格按照相关规定执行。

3、本次股份转让不涉及通过二级市场减持、要约收购。本次股份转让事项不会导致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发生变化，不存在损害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亦不会对公司正常经营管理产生影响。

四、备查文件

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出具的《证券过户登记确认书》
特此公告。

光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二〇二五年九月二日